

（上接第四版）

（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中国共产党是有远大抱负的政党。中国共产党的奋斗目标,既很宏伟也很朴素,归根结底是让全体人民过上好日子。100年来,不管国际国内形势如何变化,中国共产党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始终坚守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以坚定不移的信念和意志,团结带领人民与贫困作斗争。进入新时代,中国共产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采取一系列超常规政策举措推进脱贫攻坚,努力让贫困群众有更好的收入、更好的教育、更好的医疗卫生服务、更好的居住条件。把群众满意度作为衡量脱贫成效的重要尺度,集中力量解决贫困群众基本民生需求,宁可上几个大项目,也要优先保障脱贫攻坚资金投入;宁可牺牲一些当前利益、局部利益,也要服从和服务于减贫工作大局;宁可经济增速慢一些,也要确保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在脱贫攻坚没有硝烟的战场上,广大党员、干部以热血赴使命、以行动践诺言,用自己的辛劳换来贫困群众的幸福。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扎根一线,任劳任怨,基层党员干部呕心沥血、苦干实干,广大志愿者真情投入、倾力奉献。他们有的长期奋战在扶贫一线,舍小家为大家,付出很大牺牲;有的为群众脱贫四处奔波,爬山涉险,不辞劳苦;有的常年加班加点,积劳成疾;有的为扶贫工作受伤,仍然带病坚持工作。脱贫攻坚以来,1800多名党员、干部为减贫事业献出了宝贵生命,用实际行动践行了为人民牺牲一切的誓言。新时代脱贫攻坚实践,深刻诠释了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是中国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在新时代最集中、最充分、最生动的体现。

中国减贫实践表明,贫困问题本质上是对人民的根本态度问题,以人民为中心是扶贫减贫的根本动力。真正把人民放在心上,真正把人民利益放在第一位,才能真正识贫、扶贫、脱贫,减贫才会有不竭动力、明确方向 and 好的办法。

（二）把减贫摆在治国理政突出位置

贫困地区发展条件差,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弱,消除贫困仅仅依靠个体、区域、民间等力量远远不够,必须作为执政党和国家的责任,上升为国家意志、国家战略、国家行动。中国共产党始终把消除贫困作为定国安邦的重要任务,制定实施一个时期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提出国家中长期发展规划建议,都把减贫作为重要内容,从国家层面部署,运用国家力量推进。几代中国共产党人,锚定一个目标,一茬接着一茬干。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共产党把脱贫攻坚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统筹谋划、强力推进。从党的领袖到广大党员干部,情系贫困群众、心怀减贫大业,全党目标一致、上下同心。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谋划,制定印发《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明确目标、路径和具体措施并一以贯之抓下去。各级财政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构建多元资金投入体系,为减贫事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发挥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广泛动员各方力量积极参与。建立脱贫攻坚责任体系、政策体系、组织体系、投入体系、动员体系、监督体系、考核评估体系等制度体系,为脱贫攻坚顺利推进提供了有力支撑。

中国减贫实践表明,治国之道,富民为始;民之贫富,国之责任。减贫是一项具有开拓性的艰巨工作,实现减贫目标,领导人的情怀、意志和决心至关重要,执政党和国家担负起对人民的责任,发挥主导作用、汇聚各方力量至关重要,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至关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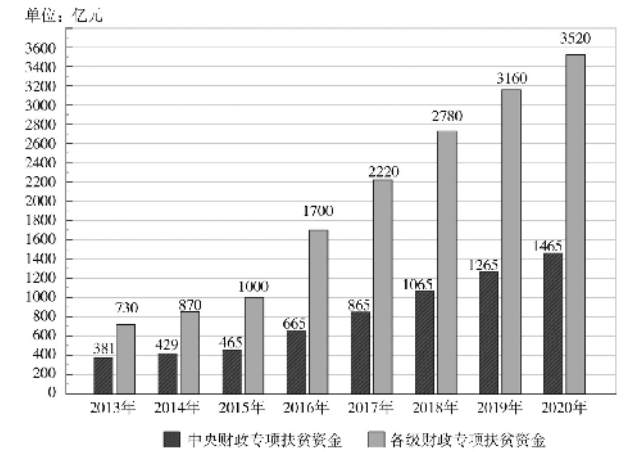


图4 脱贫攻坚以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情况

专栏12 脱贫攻坚资金投入
脱贫攻坚以来,中国坚持脱贫攻坚投入力度同打赢脱贫攻坚战要求相匹配,持续加大财政投入。中央、省、市、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累计投入近1.6万亿元,其中中央财政累计投入6601亿元。土地增减挂钩指标跨省调剂和省内域内流转资金4400多亿元。扶贫小额信贷累计发放7100多亿元,扶贫再贷款累计发放6688亿元,金融精准扶贫贷款发放9.2万亿元。东部9省市共同扶贫协作地区投入财政援助和社会帮扶资金11005.5亿元,东部地区企业赴扶贫协作地区累计投资170多亿元。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强化扶贫资金监管,确保把钱用到刀刃上。真金白银的投入,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强大资金保障。

（三）用发展的办法消除贫困

贫困问题说到底发展问题。作为拥有14亿人口、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发展是解决包括贫困问题在内的中国所有问题的关键。中国共产党始终把发展作为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集中精力搞建设、谋发展,通过发展解决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把改革作为消除贫困的重要推动力,从新中国成立后进行土地改革、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到改革开放后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到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全面免除农业税,再到中共十八大以来实行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和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不断消除导致贫困的制度化、结构性因素,不断促进农村发展、农民增收。积极顺应全球化潮流,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对外贸易持续快速增长,为广大农村劳动力创造了大量就业岗位、拓宽了增收渠道。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经济总量不断提升,综合实力显著提升,既对减贫形成了强大的带动效应,也为大规模扶贫开发奠定了坚实基础、提供了有力保障。

中国减贫实践表明,发展是消除贫困最有效的办法、创造幸福生活最稳定的途径。唯有发展,才能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提供科学路径和持久动力;唯有发展,才能更好保障人民的基本权利;唯有发展,才能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热切向往。

（四）立足实际推进减贫进程

贫困问题具有多样性和复杂性,致贫原因也呈现差异性和多元性。中国立足本国国情,根据不同发展阶段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根据贫困人口规模、分布、结构等的变化,科学制定减贫标准、目标、方略,不断创新减贫理念、方法、手段,循序渐进、持续用力、滴水穿石。新中国成立后,主要是通过社会制度变革和大规模社会主义建设减缓贫困。改革开放以后,主要是通过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增长带动减贫,重点采取开发式扶贫方针,引导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以市场为导向,调整经济结构,开发当地资源,发展商品生产,提高自我积累、自我发展能力。进入新时代,在继续坚持开发式扶贫的同时,实施精准扶贫方略,扶贫路径由“大水漫灌”转为“精准滴灌”,资源使用方式由多头分散转为统筹集中,扶贫模式由偏重“输血”转为注重

“造血”,考评体系由侧重考核地区生产总值转为主要考核脱贫成效。中国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减贫事业推进的实际,逐步调整提高扶贫标准,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人民群众。

中国减贫实践表明,贫困的发生演变有其自身特点和规律,贫困治理必须从实际出发,科学研判制约减贫和发展的瓶颈因素,找准释放减贫动力的突破口,因时因地因地制宜,不断调整创新减贫的策略方略和政策工具,提高贫困治理效能。

（五）发挥贫困群众主体作用

贫困群众是脱贫致富的主体。扶贫减贫既要借助外力,更要激发内力,才能形成合力。中国充分尊重、积极发挥贫困群众主体作用,激发培育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增强参与发展、共享发展、自主发展的能力,使贫困群众不仅成为减贫的受益者,也成为发展的贡献者。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既富口袋,更富脑袋,让贫困群众既有脱贫致富的想法,又有脱贫致富的办法。依托农医夜校、新时代讲习所等,加强教育培训,提升贫困群众发展生产和务工经商的基本技能。改进扶贫方式,建立正向激励、比学赶超的有效机制,更多采用生产奖补、劳务补助、以工代赈等方式,激励贫困群众依靠劳动创造幸福。大力宣传自强不息、奋斗脱贫的先进典型,广泛开展生动活泼、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引导贫困群众树立“宁愿苦干、不愿苦熬”的观念,用双手改变贫困落后面貌。

中国减贫实践表明,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推动者,是顶天立地的真正英雄。只要坚持为了人民、依靠人民,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激励贫困群众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内生动力,就一定能够战胜贫困。

（六）汇聚各方力量形成强大合力

扶贫减贫是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调动各方积极参与。为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国共产党依托严密组织体系和高效运行机制,广泛有效动员和凝聚各方力量,构建政府、社会、市场协同推进、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予以补充的大扶贫格局,形成跨地区、跨部门、跨单位、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多元主体的社会扶贫体系。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推动省市县各层面帮扶,促进人才、资金、技术向贫困地区流动,实现优势互补,缩小区域差距。积极开展定点扶贫,组织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和军队帮扶贫困县或贫困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充分发挥各自优势,为打赢脱贫攻坚战献智献策。积极推动各行各业发挥专业优势,开展产业扶贫、科技扶贫、教育扶贫、文化扶贫、健康扶贫、消费扶贫。广泛动员民营企业参与扶贫开发,引导市场开发能力强的主体进入资源开发潜力大的地区,实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广泛动员社会组织、公民个人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开展扶贫公益活动。设立国家扶贫日,建立脱贫攻坚国家荣誉制度,表彰脱贫攻坚先进典型,营造了人人愿为、人人可为、人人能为的社会帮扶氛围。

中国减贫实践表明,只有动员和凝聚各方力量,引导全社会关爱贫困群众、关心减贫事业、投身脱贫行动,形成共同意志、共同行动,聚力攻坚克难,才能最终战胜贫困顽疾。

专栏13 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
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是实现先富帮后富、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目标的重大举措。东部9个省份结对帮扶中西部14个省份,东部343个经济较发达县(市、区)与中西部573个贫困县开展“携手奔小康”行动。2015年至2020年,东部9个省份共同扶贫协作地区投入财政援助资金和社会帮扶资金11005.62亿元,互派干部和技术人员13.1万人次,超过2.2万家东部企业赴扶贫协作地区累计投资1.1万亿元。东部省份分别部分中央单位开展对口支援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海省,组织实施全国教育、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援疆,选派优秀教师、医生开展组团支援,从中央单位选派干部到西部地区、老工业基地、革命老区挂职。

专栏14 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和军队扶贫
中央单位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投入、项目引进、智力支持、科技支撑等方式,开展定点扶贫。脱贫攻坚以来,共有307家中央单位定点帮扶592个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2013年至2020年,中央单位累计投入财政援助和物资427.6亿元,帮助引进各类资金1066.4亿元,培训基层干部、各类技术人才368.8万人次。军队帮扶4100个贫困村,92.4万贫困群众实现脱贫。

专栏15 “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
“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是以民营企业为帮扶方,以贫困村、贫困户为帮扶对象,以产业、就业、公益、智力扶贫为主要帮扶形式,帮助贫困村加快脱贫进程。2015年至2020年底,累计组织动员12.7万家民营企业参与“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精准帮扶13.91万个村(其中贫困村7.32万个),共带动和惠及1803.85万贫困人口。

中国特色减贫道路,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长期艰辛探索开创出来的一条成功道路。中国消除绝对贫困的成功实践和宝贵经验,深化了对人类减贫规律的认识,丰富发展了人类反贫困理论,提振了各国特别是广大发展中国家消除绝对贫困的信心,为其他国家选择适合自己的减贫发展道路提供了参考和借鉴,为破解现代国家治理难题、开辟人类社会更加光明的前景提供了中国方案。

五、携手共建没有贫困共同发展的 人类命运共同体

世界好,中国才能好;中国好,世界才更好。中国始终把自身命运与世界各国人民命运紧密相连,在致力于消除自身贫困的同时,积极参与国际减贫合作,做国际减贫事业的倡导者、推动者和贡献者,与各国携手共建没有贫困、共同发展的人类命运共同体。

（一）中国的减贫和发展加快全球减贫进程

100年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中国人民从翻身解放到解决温饱,从基本小康到全面小康,中国以自己的发展为人类反贫困作出重大贡献。改革开放以来,按照现行贫困标准计算,中国7.7亿贫困人口摆脱贫困;按照世界银行国际贫困标准,中国农村贫困人口占同期全球减贫人口70%以上。在全球贫困状况依然严峻、一些国家贫富分化加剧的背景下,中国打赢脱贫攻坚战,提前10年实现《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减贫目标,显著缩小了世界贫困人口版图,“为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描绘的更加美好的世界作出了重要贡献”^⑧。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实现了快速发展与大规模减贫同步、经济转型与消除绝对贫困同步,如期全面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大大加快了全球减贫进程,谱写了人类反贫困历史新篇章。

（二）国际社会对中国减贫提供支持和援助

新中国成立后,努力打破外部封锁,积极开展对外交流合作,争取国际社会各界支持。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和其他国际组织在扶贫领域开展广泛合作,同时接受部分发达国家提供的援助、实施减贫合作项目,不仅在资金投入、知识转移、技术援助等方面获得支持,而且学习借鉴国际社会先进的扶贫理念与方式方法,推动了中国减贫事业发展。中国先后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等国际机构和组织合作,在部分贫困县实施外资扶贫项目,引进各种优惠贷款和无偿援助。国际减贫交流合作项目缓解了项目区贫困人口的贫困程度,推动了中

国减贫的制度创新和管理水平提升,为项目区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对国际社会给予的宝贵支持和帮助,中国人民永远铭记在心。中华民族是懂得感恩、投桃报李的民族,中国始终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为其他国家减贫和发展提供支持。

（三）中国积极开展国际减贫交流合作

中国积极参与全球贫困治理,不断深化减贫领域交流合作,推动建立以相互尊重、合作共赢为核心的新型国际减贫交流合作关系,携手增进各国人民福祉。

支持广大发展中国家减贫发展。新中国成立伊始,在国家百废待兴、财力紧张的情况下,即向有关国家提供援助,为发展中国家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支持。改革开放后,中国对外援助内容更加丰富、形式更加多样,促进了中国与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共同发展。进入新时代,中国担负大国责任,推动对外援助向国际发展合作转型升级,为破解全球发展难题、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提出中国方案,贡献中国智慧、注入中国力量。习近平主席在多个国际重大场合宣布中国开展国际发展合作的一系列务实举措,已按期落实或正在按照进度有序推进。中国发起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推动更大范围、更高水平、更深层次的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合作,支持帮助相关国家更好实现减贫发展。据世界银行研究报告,共建“一带一路”将使相关国家760万人摆脱极端贫困、3200万人脱离中度贫困。新中国成立以来70多年来,中国向亚洲、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大洋洲和欧洲等地区16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提供多种形式的援助,减免有关国家债务,为广大发展中国家落实千年发展目标提供帮助。

专栏16 习近平主席宣布一系列国际发展合作重大项目
中国开展国际发展合作,既有庄重的承诺,也有实实在在的举措。习近平主席在多个国际场合宣布一系列国际发展合作重大项目。2015年联合国成立70周年系列峰会期间,习近平主席宣布5年内向发展中国家提供“6个100”项目支持(包括100个减贫项目、100个农业合作项目、100个促贸援助项目、100个生态保护和应对气候变化项目、100所医院和诊所、100所学校和职业培训中心),帮助实施100个“妇幼健康工程”和100个“快乐校园工程”,设立南南合作援助基金,设立中国—联合国和平与发展基金,提供来华培训和奖学金名额,免除有关国家无息债务,设立南南合作与发展学院和国际发展知识中心等重要举措。在2015年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会上,习近平主席宣布3年内、同非方重点实施中非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基础设施、金融、绿色发展、贸易投资便利化、减贫惠民、公共卫生、人文、和平与安全等“十大合作计划”,中国承诺提供600亿美元资金支持。在2017年首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上,习近平主席宣布未来3年内向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发展中国家和国际组织提供600亿元人民币援助,建设更多民生项目;向南亚发展中国家提供20亿元人民币紧急粮食援助,向南南合作援助基金增资10亿美元,在沿线国家实施100个“幸福家园”、100个“爱心助困”、100个“康复助残”等项目;向有关国际组织提供10亿美元等一系列重要举措。在2018年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上,习近平主席宣布未来3年和今后一段时期重点实施产业促进、设施联通、贸易便利、绿色发展、能力建设、健康卫生、人文交流、和平安全等“八大行动”。为推动行动顺利实施,中国愿以政府援助、金融机构和企业投融资等方式,向非洲提供600亿美元支持。在2019年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上,习近平主席宣布实施“一带一路”应对气候变化南南合作计划,深化农业、卫生、减灾、水资源等领域合作,邀请1万名代表来华交流,鼓励和支持沿线国家社会组织广泛开展民生合作,持续实施“丝绸之路”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等一系列重要举措。在2020年第73届世界卫生大会视频会议开幕式上,习近平主席宣布两年内提供20亿美元国际援助,与联合国合作在设立首个全球人道主义应急仓库和枢纽、建立30个中非对口医院合作机制、中国新冠疫苗研发完成并投入使用后将作为全球公共产品、同20国集团成员一道落实“暂缓最贫困国家债务偿付倡议”等中国支持全球抗疫的一系列重大举措。

实施惠及民生的国际减贫合作项目。在亚洲地区,中国与东盟国家共同开展乡村减贫推进计划,在老挝、柬埔寨、缅甸三国乡村基层社区实施“东亚减贫示范合作技术援助项目”。在非洲地区,中国为非洲国家援建水利基础设施、职业技术学校、社会保障住房等设施,打造农业合作示范区,推进实施中非南草技术合作、中非友好医院建设、非洲疾控中心总部建设等项目。在南太平洋地区,中国推动落实对太平洋岛国无偿援助、优惠贷款等举措,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医疗等技术合作援助项目。在拉美地区,援建农业技术示范中心,帮助受援国当地民众摆脱贫困。中国还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合作设立国际农村教育研究与培训中心等机构,面向非洲、东南亚等国家实施农村教育转型、教师培训等项目。

专栏17 东亚减贫示范合作技术援助项目
2014年11月,中国提出实施“东亚减贫合作倡议”,开展乡村减贫推进计划,建立东亚减贫合作示范点。自2017年7月起,中国在老挝、柬埔寨、缅甸等国6个贫困村实施“东亚减贫示范合作技术援助项目”,为示范村新建了饮水、桥梁、道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了村民活动中心、卫生室、学校等公共服务设施,为贫困户新建和改建了住房、厕所和环保设施,改善了示范村的生产生活条件和村容村貌。组织村民开展肉牛和家禽养殖、玉米和蔬菜等种植、水稻和花生等作物良种选育示范、织布和制鞋等手工业、乡村旅游、庭院经济、外出务工、技术培训和,多渠道增加村民收入,提升了示范村和村民的自我发展能力。“东亚减贫示范合作技术援助项目”的模式及成效受到东盟国家部长、联合国粮农组织等国际机构代表的高度评价,称其为“减贫合作的标杆”。

专栏18 中国对非农业技术援助村级示范项目
从2011年起,中国国际扶贫中心在坦桑尼亚莫罗戈罗省佩雷佩村推广中国玉米种植技术,这是中国第一个在村级层面开展的对非援助项目。项目在把通过培育小农户生产能力提高农业生产效率,进而改善粮食安全和缓解贫困的中国经验应用到坦桑尼亚减贫实践中。中国农业专家走进田间地头,手把手向当地村民传授农耕技术,改变了当地粗放播种的耕作模式,玉米平均增产2—3倍。农民吃饭问题明显改善,同时还有余粮出售增加收入,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贫困。当地农户将中国专家带来的玉米种植技术亲切地称为“中国技术”。2018年,莫罗戈罗省进一步扩大中国玉米种植技术推广范围,发起“千户玉米玉米增产示范工程”。

分享交流减贫经验。通过搭建平台、组织培训、智库交流等多种形式,开展减贫交流,分享减贫经验。在国际消除贫困日,中国与联合国驻华机构联合举办减贫与发展高层论坛活动。中国发起与中国—东盟国家发展与合作论坛、人类减贫发展国际论坛,举办中非减贫与发展会议、“摆脱贫困与党的责任”国际理论研讨会、改革开放与中国扶贫国际论坛等一系列研讨交流活动。与东盟秘书处和东盟有关国家合作,面向基层村官(社区官员)实施“东盟+中日韩村官交流项目”。与有关国家和地区组织合作开展国际减贫培训,2012年以来,共举办130余期国际减贫培训班,来自116个国家(组织)的官员参加培训。当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贫穷、饥饿、疾病侵蚀着人们追求美好生活的希望和信心。建设什么样的世界、人类文明走向何方,攸关每个国家、每个人的前途和命运。每个人都有过上好日子、的权利。各国应担负起对人民的责任,积极推进减贫发展,让公平正的阳光冲破贫困落后的阴霾,照亮繁荣发展的美好未来。中国愿同各国加强减贫交流合作,携手推进国际减贫进程,为构建没有贫困、共同发展的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

结束语

中国打赢脱贫攻坚战,如期实现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中国人民在创造美好生活、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大步。同时,中国仍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仍面临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仍然任重道远。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中国共产党将始终坚守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初心和使命,始终把人民放在最高位置,为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驰而不息、接续奋斗,不断增进人民福祉,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让全体人民过上好日子。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打赢脱贫攻坚战之后,中国将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乡村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现“三农”工作重心的历史性转移。中国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以更有力的举措、汇聚更强大的力量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到2035年,中国将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那时的中国乡村,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相对贫困进一步缓解,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

到2050年,中国将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乡村全面振兴。那时的中国乡村,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进步,各项事业繁荣发展。那时的中国,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中国人民享有更加幸福安康的生活,中国向着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更高目标继续迈进。

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世界的发展也离不开中国。中国始终将自身发展与人类发展紧密相连,始终做世界和平的建设者、全球发展的贡献者、国际秩序的维护者。繁荣发展的未来中国,是更加开放包容的中国,是与世界形成更加良性互动的中国,是为建设更加美好的世界作出更大贡献的中国。

附 录 中国扶贫标准的变化和调整

根据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贫困人口基本生活需求确定扶贫标准,是中国实施大规模、有计划、有组织扶贫以来一直的做法。

中国第一次制定扶贫标准是1986年,为206元,对应的贫困人口数量为1.25亿,主要解决温饱问题。2001年制定第一个十年农村扶贫开发纲要时,将扶贫标准提高到865元,对应的贫困人口数量为9422.8万。2011年制定第二个十年农村扶贫开发纲要时,将扶贫标准提高到2300元(2010年不变价),对应的贫困人口数量为1.22亿。

脱贫攻坚以来,中国的贫困人口识别和退出以户为单位,主要衡量标准是“一收入”“两不愁三保障”。“一收入”就是该户年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现行国家扶贫标准,“两不愁三保障”就是稳定实现不愁吃、不愁穿和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中国的贫困人口退出标准是综合性多维标准,不仅衡量收入水平,还考量贫困人口生存权发展权的实现程度,体现了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本要求。

①《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明确提出,农业合作社对于社内缺乏劳动力、生活没有依靠的鳏寡孤独的社员,在生活上给予适当照顾,做到保吃、保穿、保烧(燃料)、保教(儿童和少年)、保葬,使他们的生养死葬都有指望。

②中共十三大提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经济建设的战略部署大体分三步走。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第二步,到20世纪末,使国民生产总值再增长一倍,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21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

③1988年,邓小平同志明确提出:“沿海地区要加快对外开放,使这个拥有两亿人口的广大地带较快地先发展起来,从而带动内地更好地发展,这是一个事关大局的问题。内地要顾全这个大局。反过来,发展到一定的时候,又要求沿海拿出更多力量来帮助内地发展,这也是个大局。那时沿海也要服从这个大局。”来源:《邓小平文选》第三卷。

④“三西”指甘肃省河西地区、定西地区和宁夏回族自治区西海固地区,是改革开放初期全国集中连片最困难的地区之一。1982年12月,中国启动实施“三西”农业建设,共涉及47个县(市、区)(1992年扩大到57个)。“三西”农业建设在中国扶贫开发历程中具有开创性、先导性、示范性意义,在改革单纯救济式扶贫向开发式扶贫、集中力量实施片区开发、易地搬迁扶贫、扶贫开发与生态建设相结合等方面进行了成功探索,对于从1986年开始在全国范围开展大规模、有计划、有组织的扶贫开发产生了深远影响。

⑤中共十五大提出新的“三步走”发展战略,即:新世纪第一个10年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一番,使人民的小康生活更加富裕,形成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再经过10年的努力,到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年时,使国民经济更加发展,各项制度更加完善;到下世纪中叶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00年时,基本实现现代化,建成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

⑥“两不愁三保障”是指稳定实现不愁吃、不愁穿和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

⑦“直过民族”是云南省对部分民族的特定称谓,源于这些民族在民主改革时期,跨越一个或几个发展阶段直接进入社会主义社会。

⑧脱贫攻坚普查是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重要基础性工作,是对脱贫攻坚成效的全面检验。2020年至2021年,中国在中西部22个省份开展了国家脱贫攻坚普查,重点围绕脱贫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全面了解国家贫困县脱贫实现情况。普查内容包括建档立卡基本情况、“两不愁三保障”实现情况、获得帮扶和参与脱贫攻坚项目情况,以及县和行政村基本公共服务情况等。

⑨“三区”是指: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南疆四地州和四川省、云南省、甘肃省、青海省涉藏州县。“三州”是指: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和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

⑩“四议两公开”,是指在村党组织领导下对村级事务进行民主决策的基本工作程序。“四议”指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两公开”指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⑪2021年2月,中国宣布消除绝对贫困。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致习近平主席,表示“这一重大成就为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描绘的更加美好和繁荣的世界作出了重要贡献”,“中国取得的非凡成就为整个国际社会带来了希望,提供了激励”。

（新华社北京4月6日电）